171205024818

武

监

项目名称

监测类别

委托单位

报告日期：

1. 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涂改、缺页、增删无效；

3. 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在收到该报告之日起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若由委托单位自送样品，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来源负责。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经由我公司加盖检测专用章确认。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所有超过标准留样时间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宣传。

资料：

武汉净澜检测

武汉市东湖高

303 号光谷芯

430065

027-81

027-65

武

1

1. 任务来源

受华

新环境工

技术规范

该项目进行

2

2. 监测内容

2.1 本次采样地

2.1.1 有组织废气

（1）监测点

测 本次有组织

点位信息见表

（2）监测项

监测 1 天，

（3）监测项

计 氯化氢、氯

Be）， 铍、

烃+Cr+Sn+Sb+

，共计 10 项

测点编号	采样地点	监测分析项目
Q5#	K1 密闭废气排气筒	氯化氢、氯气、铬及其化合物（以 Cr 计）、锡及其化合物（以 Sn 计）、锑及其化合物（以 Sb 计）、铍及其化合物（以 Be 计）、Hg+Tl+Cd+Pb+Cr+Sn+Sb+Be、非甲烷总烃

（4）监测分析

监测分析方

备一览表

监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出限 mg/m³	采样设备型号、编号
有组织废气	氯化氢	0.0	QC-2B 大气采样仪（JLJC-CY-100-11） MH3300 型烟尘烟气颗粒物浓度测试仪（JLJC-CY-111-03）
	氟化氢	0.2	
	氨	0.2	
	汞及其化合物	.0×10⁻³	
	非甲烷总烃	0.0	
	铅及其化合物	1×10⁻⁴	
	镉及其化合物	6×10⁻⁵	
	铬及其化合物	2×10⁻⁴	
	钒及其化合物	3×10⁻⁴	
	铍及其化合物	6×10⁻⁶	
	砷及其化合物	1×10⁻³	
	锡及其化合物	1×10⁻³	
	锑及其化合物	×10⁻³	
	镍及其化合物	×10⁻³	
	铜及其化合物	1.0	
	锰及其化合物	3	
	铊及其化合物	3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武净（监）字 20144

2.2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

（1）监测点位

本次无组织废气监测在厂界一风向 1#各设置 1 个监测点，共计 4 个监测点，下风向 4#各设置 1 个监测点，共计 4 个监测点，具体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附件 2-3。

（2）监测频次

监测 1 天，每天 4 次。

（3）监测项目

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表 2-3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监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Q1#	厂界上风向 1#
Q2#	厂界下风向 2#
Q3#	厂界下风向 3#
Q4#	厂界下风向 4#

（4）监测分析方法、依据及仪器设备

监测分析方法、依据及仪器设备见表 2-4。

表 2-4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
无组织废气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硫化氢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T 11742-1989）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监）字 202[illegible]144

3.

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

（1）参与本次监测的[illegible]人员均持有岗资格证书；

（2）本次监测工作涉及的[illegible]均为现行有效；

（3）本次监测活动所涉及的[illegible]生产工况稳定；

（4）采样期间生产及污染治理[illegible]保存监测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illegible]保证监测结果的准确性；

（5）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illegible]的质量管理措施；

（6）实验室实施平行双样、质控样、加标回收样等质量控制；

（7）废气采样设备采样前均进行流量校准；

（8）监测数据、报告三级审核后出具。

表 3-1

样品名称	质控编号	浓度范围	结果评价
氨（mg/L）	B210040103	0.952±0.111	合格

4. 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2）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表 4-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结果（1 月 21 日）				均值	标准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K1 窑尾废气排气筒 H=80m	标况风量（m³/h）	546027	546118	546118		-----	-----
	测点烟温（℃）	129.7	129.7	129.3		-----	-----
	湿度（%）	4.5	4.5	4.5		-----	-----
	氨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mg/m³）	ND（3.0×10⁻⁵）	ND（3.0×10⁻⁵）	ND（3.0×10⁻⁵）		ND（3.0×10⁻⁵）	0.05
	氨及其化合物 排放速率（kg/h）	/	/	/		/	/
	氟化氢 排放浓度（mg/m³）	0.54	0.56	0.51		0.53	1
	氟化氢 排放速率（kg/h）	0.29	0.30	0.29		0.2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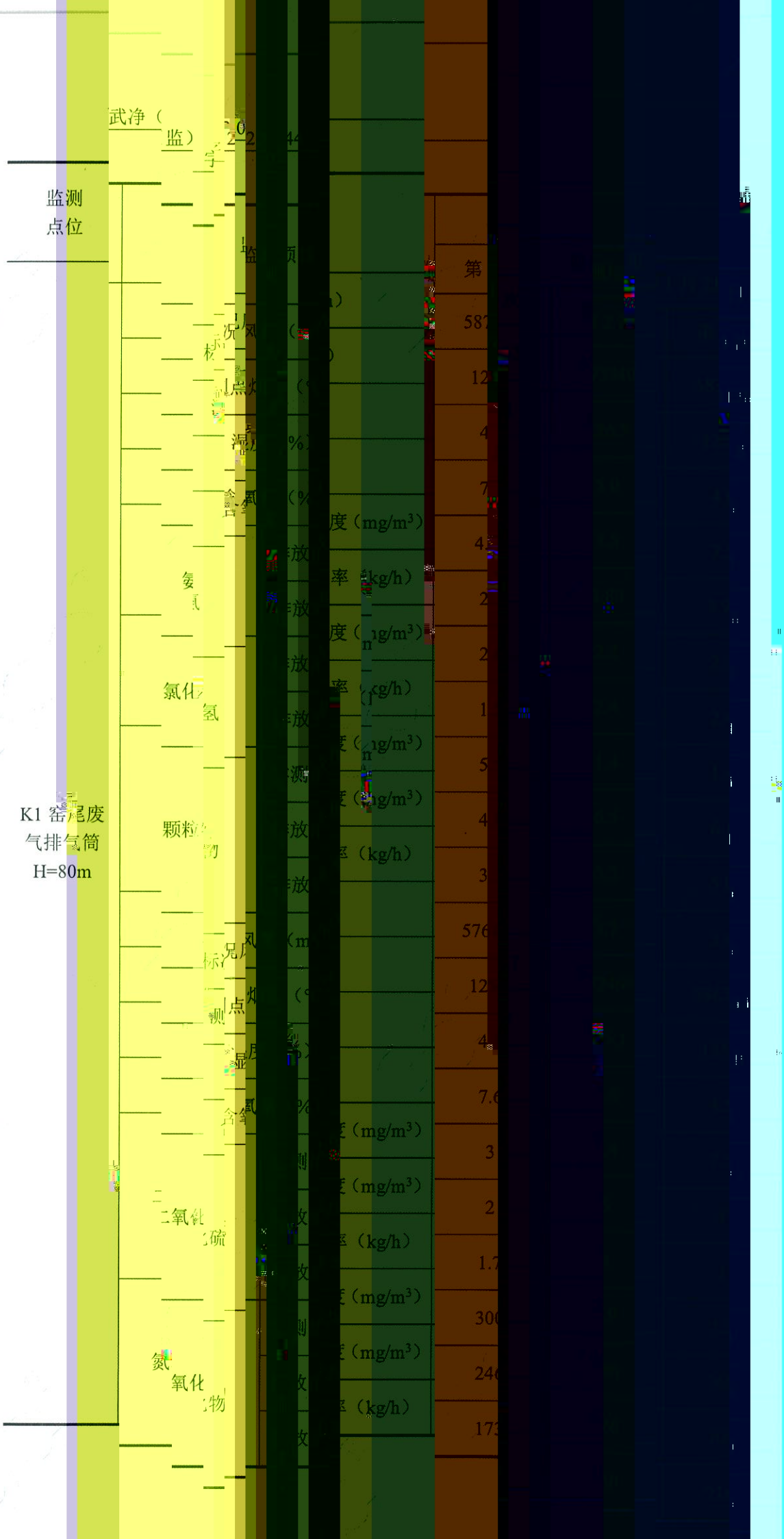
监测
点位
K1 窑尾废
气排气筒
H=80m
第

K

K1
废

H

API

武净（

监）0220144

表 4-3 无组织废

监测点位	监	监测结果		
	频	氨	硫化氢	
厂界上风向 1#	第 1	0.04	0.002	
	第 2	0.04	0.003	
	第 3	0.03	0.003	
厂界下风向 2#	第 4	0.04	0.003	
	第 1	0.08	0.004	
	第 2	0.09	0.004	
	第 3	0.08	0.005	
厂界下风向 3#	第 4	0.09	0.004	
	第 1	0.08	0.005	
	第 2	0.10	0.005	
	第 3	0.10	0.006	
厂界下风向 4#	第 4	0.10	0.006	
	第 1	0.10	0.006	
	第 2	0.11	0.006	
	第 3	0.09	0.007	
标准限值	第 4	0.10	0.006	
		1.5	0.06	

日）

风向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西北

备注：

染物排放

合排放标

示标准中对此项限值无要

表（GB 14554-1993）表 1 二级

GB 16297-1996）无组织监控

标准

（G

K1 窑尾

排气筒中非甲

氧化

烃排放浓度

）表 2

均

项符合《水泥

目的排放浓

硫化氢的监

均符合《恶

非甲烷总烃

（GB 16297

结束***

审核

日期

签发

日

广界七风向1#
广界三风向3#
采样点
K1
武（监）字20

武净（监）字 20220144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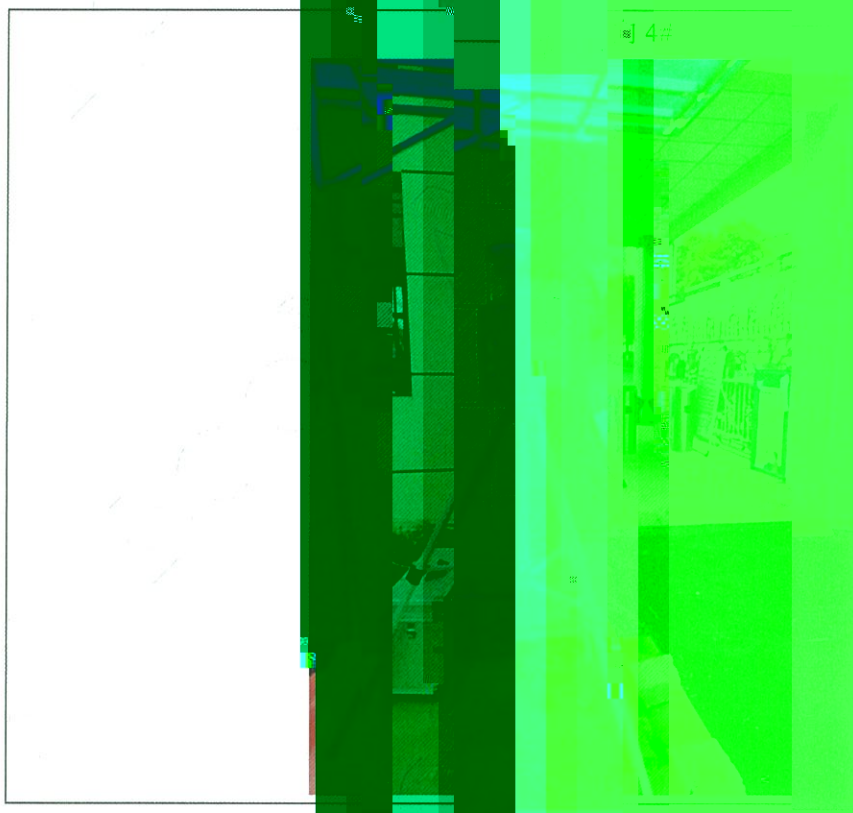

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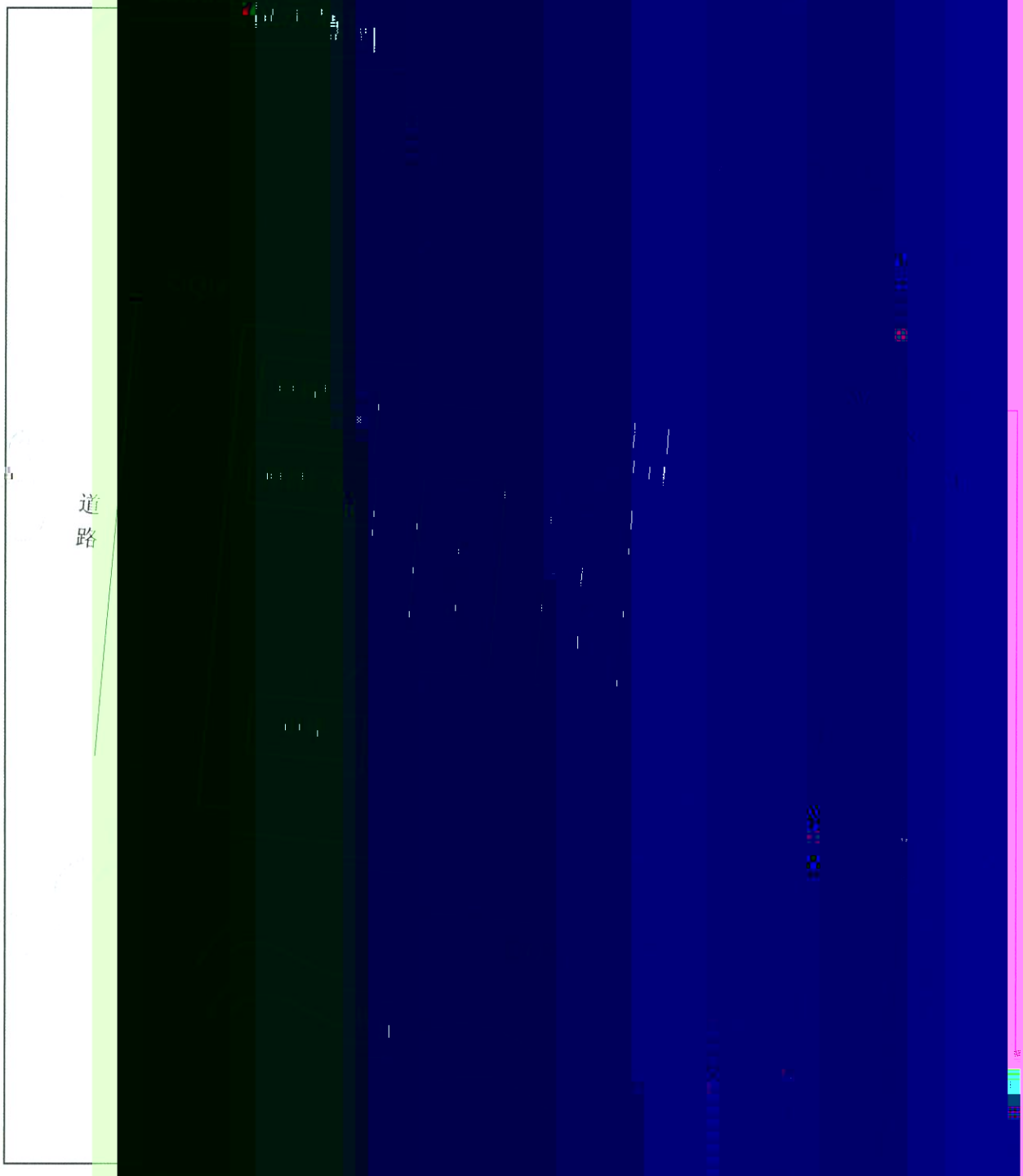
附件